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提字〔2019〕12号函

关于对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第555号提案 的答复

尊敬的中国农工民主党山西省委员会：

您提出的“当前我省电力体制改革的进展及建议”的提案收悉，经我们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单位的这一提案提的很好，对充分发挥我省能源资源优势，推进山西电力体制改革，助力山西争当能源革命排头兵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二、2016年以来，山西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能源革命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山西打造全国能源革命排头兵重大决策部署，按照国家和我省电力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山西省电力市场建设试点方案》，全力推动国家及我省电改政策的贯彻落实，在电力直接交易、电力市场建设、交易机构组建、售电侧改革、增量配电业务试点、电力外送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果，我省电力市场建设按照既定步骤和时间逐步推进，得到了国家相关部委的高度肯定和相关市场主体的充分认可。

1、推进国家增量配电业务试点项目建设。山西落实国家关于增量配电网地级市全覆盖的部署，推进以综改示范区增量配电

业务试点为代表的 13 个国家级增量配电网试点建设。多次组织 13 个项目试点召开座谈会，听取试点单位项目进展情况汇报，结合国家及我省现有政策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增量配电业务试点项目推进中的项目业主确定、配电区域划分、资产处置、电力业务许可证申领、配电价格核定、运营管理等工作程序和相关政策规定，为各试点工作的顺利开展厘清了思路；并先后赴大同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增量配电试点、综改示范区增量配电试点、绛县开发区和安峪工业园区增量配电试点现场调研，与园区负责人和项目业主座谈，结合国家及我省电力体制改革政策，共同研究解决试点项目推进中出现的问题。

当前 7 个项目已经确定项目业主，5 个项目已经完成售电公司组建，3 个项目已确定供电营业范围并取得供电营业许可证。2019 年我们向国家上报了第四批 12 个增量配电业务试点项目。

2、售电公司多元化发展。山西一直注重培育售电主体，推动电力市场向多元化发展。当前列入山西售电市场的售电主体达到 158 户，资产总额达到 402 亿元。其中民营资本控股公司比例达 68%。2019 年，我们从规范电能服务产业、培育全省电能服务产业健康发展的角度，研究起草了《关于加快培育电能服务产业发展的通知》，目前该通知正在修改完善中。

2019 年 3 月山西省电能服务产业协会在太原成立，并举办了首届山西省电能服务产业发展论坛，200 余家售电公司及用户参加了这次论坛。售电企业已经逐步向电能服务等方向转变。

3、市场交易输配电价改革不断深化。一是建立独立输配电价机制，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原则确定电网准许总收入和分电压等级输配电价，打破电网公司统购统销、赚取差价的盈

利模式，切实降低了企业用能成本。目前我省一般工商业输配电价 0.2118 元/千瓦时，全国排第 29 位（不满 1 千伏为例）；大工业输配电价中的电度电价 220 千伏为 0.0588 元/千瓦时，全国排第 28 位，110 千伏为 0.0688 元/千瓦时，全国最低。二是提高两部制电价灵活性。用户可自愿选择按变压器容量或合同最大需量缴纳基本电费，也可选择按实际最大需量缴纳基本电费，有效减轻基本电费负担。三是转变政府对电网企业监管方式，由过去核定购销差价的“间接监管”，转变为以企业有效资产为基础，对成本、收入和价格的全方位“直接监管”。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省委、省政府电力体制改革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此致

敬礼

负责 人：王永伟

处室负责人：杨仁泽

承 办 人：孙 宁

联系 电 话：0351-4117152

